

##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监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 3 名，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 3 份。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3 号——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6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监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在审阅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后，我们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我们也没有发现参与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19 年 4 月 29 日为授予日，向 15 名激励对象以 2.521 元/股的价格授予 3,122,000 股限制性股票、以 5.04 元/份的价格授予 3,122,000 份股票期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激励对象许德长因工作调动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职务，其不再具备公司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18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回购注销许德长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060,000 股，回购价格为 2.493 元/股，同意注销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 1,060,000 份，并同意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该部分股票期权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4 月 30 日